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11次臨時會第一會次會議紀錄

(基層建設考察)

一、時間: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19 日(星期三)9 時至 17 時

二、地點:本會議事廳

三、出席:林主席長耕、吳副主席福全、洪代表健中、方代表駿洋、 林代表宜蘭、林代表長征、洪代表雅明

四、列席:洪鄉長若珊、林課長兼政風建在、吳課長佳益、洪課長偉鈞、 伍代理課長家稚、李課長曜任、王主計員幸梅、洪兼人事怡萍、 莊隊長羅山

五、主席:林長耕 記錄:劉美虹

秘書: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11次臨時會第一會次會議, 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7位,現在已到席代表7位,出席代表已 達法定人數,請主席宣佈開會。

主席: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,本席依法宣佈開會。今日議程是本鄉 基層建設考察,因為建設課長新到任,請建設課長上台簡單介 紹。

吳課長佳益:主席、副主席、各位代表、鄉長,大家好,我是吳佳益, 很高興到烈嶼鄉服務,之前在桃園市政府車輛行車事故 鑑定會、楊梅區公所及桃園市政府交通局服務,以後請 各位代表多多指導,謝謝大家。

主席:課長請回座,接下來進行基層建設考察。

六、基層建設考察地點: 烈嶼鄉生命紀念園區。

七、散會。